

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2023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生态环境有关制度。贯彻执行国家和省生态环境法律法规和基本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大气、土壤、声功能区划，审核城市总体规划中的生态环境保护内容，参与拟订属地主体功能区划。

（二）负责属地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负责生态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负责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参与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参与处理跨行政区域的生态环境污染纠纷，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落实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实施排污许可证制度，监督检查相关单位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和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 and 方向、地方财政专项资金安排意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保护产业发展。

（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

污染防治管理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监督管理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排污口设置和流域水环境保护管理，参与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实施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

（六）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检查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落实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协调和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参与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八）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承担对属地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经济开发计划提出环境保护意见。按规定审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九）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贯彻执行生态环境监测制度相关标准和规范，负责属地内的执法监测，同时按要求做好

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等相关工作。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预警预测，组织建设和管理属地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统一发布生态环境信息。

（十）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综合分析气候变化对属地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应对气候变化政策，实施温室气体减排规划。

（十一）组织协调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落实中央及省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和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工作，拟订和组织实施属地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方案。

（十二）负责属地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依法实施现场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查处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开展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等方面的日常监督检查。

（十三）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规划，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组织环境科普工作。参与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交流。

（十四）完成属地党委、政府和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设立 5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政务服务股、业务一股、业务二股、业务三股及两个非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

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监测站、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本单位年末在职人员 48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9 人。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表

单位：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99.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3.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7.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387.0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1.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99.1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99.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599.17	总计	62	1,599.17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分类科目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99.17	1,599.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40	103.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40	103.4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1	3.6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52	0.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84	97.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	1.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30	37.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30	37.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2	10.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6	19.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92	7.9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87.08	1,387.08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72.40	372.40				
2110101				行政运行	372.40	372.40				
21103				污染防治	359.13	359.13				
2110301				大气	334.62	334.62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4.51	24.51				
21111				污染减排	655.55	655.55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338.34	338.34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317.21	317.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39	71.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39	71.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39	71.3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99.17	1,161.18	437.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40	103.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40	103.4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1	3.6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52	0.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84	97.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	1.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30	37.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30	37.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02	10.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36	19.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92	7.9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87.08	949.09	437.9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72.40	360.20	12.20			
2110101			行政运行	372.40	360.20	12.20			
21103			污染防治	359.13		359.13			
2110301			大气	334.62		334.62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4.51		24.51			
21111			污染减排	655.55	588.89	66.66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338.34	271.68	66.66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317.21	317.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39	71.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39	71.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39	71.3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99.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3.40	103.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30	37.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387.08	1,387.0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1.39	71.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99.1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99.17	1,599.1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总计	32	1, 599. 17	总计	64	1, 599. 17	1, 599.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 599. 17	1, 161. 18	437. 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 40	103. 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 40	103. 4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 61	3. 6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 52	0. 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97. 84	97. 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 43	1. 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 30	37. 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 30	37. 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 02	10. 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 36	19. 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 92	7. 9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 387. 08	949. 09	437. 9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72. 40	360. 20	12. 20
2110101			行政运行	372. 40	360. 20	12. 20
21103			污染防治	359. 13		359. 13
2110301			大气	334. 62		334. 62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4. 51		24. 51
21111			污染减排	655. 55	588. 89	66. 66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338. 34	271. 68	66. 66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317. 21	317. 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 39	71. 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 39	71. 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 39	71. 3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1.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4.54	30201	办公费	11.6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2.51	30202	印刷费	4.4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38.4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2.95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85.40	30205	水费	1.02	310	资本性支出	2.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7.84	30206	电费	6.6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3	30207	邮电费	12.9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7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38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7.9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9	30211	差旅费	6.6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85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7	30214	租赁费	1.53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9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6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5.41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72	30229	福利费	17.38	31201	资本金注入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4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22.08	公用支出合计					139.1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1.00	6.56	6.56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6.00	3.32	3.32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6.00	3.32	3.32
3.公务接待费	6	5.00	3.24	3.24
（1）国内接待费	7	—	—	3.24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1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2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0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1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599.17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599.17 万元，比上年减少 9.66 万元，下降 0.60%，主要原因：农村环境保护收入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599.17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599.1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599.17 万元，比上年减少 9.66 万元，下降 0.60%，主要原因：农村环境保护支出减少；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年末无结转和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161.18 万元，占 72.61%；项目支出 437.99 万元，占 27.39%；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1053.64 万元，决算数 1599.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78%。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56.34 万元，决算数 103.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1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初预算行政、事业退休人员奖金列入工资福利支出科目，决算科目进行调整导致减少。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8.93 万元，决算数 37.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23%。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公务员医疗、工伤、失业等保险属地管理，2023 年未收到上调文件基数，基数未作调整。

（三）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776.28 万元，

决算数 1387.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8.6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项目资金通过区级财政上划，后期追加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72.09 万元，决算数 71.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3%。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年度工资总收入调整，调减住房公积金基数。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61.19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021.3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3.39 万元，增长 26.41%，主要原因：补发在职人员 2022 年月度绩效考核奖励。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09 万元，增长 7.99%，主要原因：职工工会经费支出增加文旅消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72 万元，比上年减少 58.11 万元，下降 98.78%，主要原因：上年行政事业退休人员年度考核奖励列入本科目，今年预算进行调整将行政事业退休人员年度考核奖励列入工资福利支出科目。

（四）资本性支出 2.7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0 万元，下降 36.45%，主要原因：办公设备采购减少。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6.56 万元，决算数 6.5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09 万元，增长 19.93%，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全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全年未有因公出国（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全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3.32 万元，决算数 3.32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全年未购置公务用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全年未购置公务用车。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3.32 万元，决算数 3.3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按全年预算执行。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03 万元，下降 0.90%，主要原因：

车辆维修费减少。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3.24 万元，决算数 3.2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按全年预算执行。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12 万元，增长 52.83%，主要原因：省市环保部门对企业监督帮扶增加。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20 批，累计接待 109 人次，主要是：省市环保部门对辖区内企业监督帮扶指导工作。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9.11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8.49 万元，增长 6.50%，主要原因：职工工会经费增加。为激发文旅消费潜力，根据省总工会下发文件要求，开展 2023 年“嘉游赣惠生活”文旅活动。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8.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0.8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7.1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环境监察监测业务工作。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0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37.99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6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3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1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九江市柴桑区 2022 年度生态环境统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九江市柴桑区2022年生态环境保护统计			实施单位 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	4.2	4.2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4.2	4.2	4.2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预算编制及整改情况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统计2022年排放量，分析近几年污染物排放总量变化趋势，为环境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实际完成情况 已完成47家重点排污企业数据填报。该统计结果可为环境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4.2万元	4.2万元	20	20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计工业企业及集中式数量	>=47个	47个	15	15	
		质量指标	数据通过审核	通过	最终通过，但文又审核出现不通过情况	15	12	上级组织县区交叉审计，发现了部分数据填报问题，督促各单位加强填报质量自查，提升数据填报质量
		时效指标	按时间节点及时审核上报数据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统计分析2022年全区污染物排放总量，为环境管理决策提供数据支撑率	≥95%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为企业减排、区域环境质量提升提供佐证材料率	≥9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7	

本单位“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环保管家采购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环保管家采购项目						
主管部门	九江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0	170	117.95	10	69.38	5
	其中:财政拨款	170	170	117.95		69.38	5
	其他资金	0	0	0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项目7月完成招标并签订招标采购合同,合同约定服务期1年未满,30%资金未支付,服务期满后及时支付全部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技术人员在生态环境局大气、水、土、固废等相关业务部门的长期驻点服务,生态环境中存在的问题进行研判、分析。			1、政策解读、业务培训; 2、污染源检查,并做好台账汇总,重点企业建立一企一档; 3、在线数据审核; 4、水环境隐患排查; 5、大气日常管控(高空瞭望,污染源巡查、交办问题整改和日常工作调度); 6、大气技术帮扶(走航监测、应急减排,污染预警与分析和管控发布); 7、固废、危废相关台账、相关转移单,并及时反馈异常情况,对材料缺失情况及时反馈并督促相关企业补充完善; 8、相关环境报告(生态环境日、周、月、年报,相关总结分析报告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70	117.95万元	20	4.69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现场帮扶(涉气、涉水、危废)	=300家	300家	3	3
			土壤环境考核	=4次	5次	3	3
			在线数据审核	=33家	40家	2	2
			建筑工地现场巡查	=20家	28家	3	3
			政策宣传,技术培训	=10次	13次	3	3
			水环境考核	=4次	7次	4	4
			汽修行业现场帮扶	=40家	67家	3	3
			生态环境报告	=400份	410份	4	4
			重点企业一企一档	=50家	249家	4	4
			餐饮油烟行业巡查	=300家	349家	3	3
		质量指标	大气、水、固废质量考核	完成	完成	4	4
		时效指标	技术协助工作及时性	及时	及时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空气质量优良率	≥88%	92.3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PM2.5排名	中心城区前位	中心城区排名第3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决策层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分						90	79.69

本单位“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院内维修改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院内维修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九江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财政拨款	30	30	24.51	10	81.7	7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扣留了项目工程质量保证金，项目质保到期及时支付。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院内维修改造，包括办公楼顶平台防水隔热，给排水管道及工人草坪铺设，办公部分区域维修及改造，院内绿化改造及养护系统建设质保期内无问题等。			项目通过审计并验收合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30万元	24.51万元	20	10.85	扣留了项目工程质量保证金，项目质保到期及时支付。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铺种草皮	≥396平方米	396平方米	8	8	
			水喷淋系统	1套	1套	8	8	
			屋面防水	≥396平方米	396平方米	8	8	
		质量指标	验收合同	合格	合格	8	8	
		时效指标	2023年12月	6个月	6个月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院内环境，提高办公效率	改善	改善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部职工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87.85	

本单位“九江市柴桑区空气质量自动站设备采购及维护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九江市柴桑区空气质量自动站设备采购及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九江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实际单位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财政拨款	2.77	2.77	2.77	2.77	10	100	10
	其他资金	0	0	0	0	—	100	—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设备有效运行，数据有效传输。			13个乡镇站点运维正常，1-12月份数据有效率传输市站平台无异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27700元	27700元	20	20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空气质量自动站点数	≥13个	13个	15	15	
		质量指标	大气质量考核	完成上级部门考核任务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时效指标	服务年限	6年	6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PM10、PM2.5、二氧化硫、二氧化氮、臭氧浓度逐年下降	3%	3%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区域空气质量优良率	86.70%	92.30%	5	5	
			PM2.5指标	35微克/立方米	32.8微克/立方米	5	4.21	数据同比上年空气质量更优
	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9.21	

本单位“环境监管监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监管监测项目							
主管部门	九江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实际单位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财政拨款	15	15	15	15	10	100	10
	其他资金	0	0	0	0	—	100	—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年度监督及例行监测。			完成水、大气、土壤监测频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5	15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	大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噪声等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次数（次）	≥62次	62次	10	10	
			生态环境质量报告年发布期数（期）	1期	1期	10	10	
		质量	大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噪声等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数据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大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噪声等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及时率（%）	≥100%	96%	10	8.75	监测报告扫描件及时报送，但部分报告原件15日内未按时送达。督促服务单位及时送达监测报告原件，避免因进费不及时被通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监测结果利用率（%）	≥90%	90%	20	2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8.75	

本单位“柴桑区乡镇空气质量自动站设备采购及维护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柴桑区乡镇空气质量自动站设备采购及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九江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柴桑生态环境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8.9	98.9	98.9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98.9	98.9	98.9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柴桑区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站能够保护稳定运行,能够提供科学有效数据,为柴桑区空气质量改善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撑。				13个乡镇站点运维正常,1-12月份数据有效率传输市站平台无异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98.9万元	98.9万元	20	20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空气质量自动站点数	13个	13个	15	15			
		质量指标	大气质量考核	完成上级部门考核任务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时效指标	服务年限	1年	1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PM2.5浓度	34.8微克/立方米	32.8微克/立方米	10	8.56	环境空气质量优于上年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率	88.90%	92.3%	10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8.56			

本单位“柴桑区乡镇空气质量自动站设备采购及维护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乐昌区乡镇空气质量自动站设备采购及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九江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实施单位	九江市乐昌生态环境局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5	115	115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15	115	115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气监测能够提供科学有效数据。				13个乡镇站点运维正常，1-12月份数据有效率传输平台无异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213.9万元	115万元	20	0	项目重复入库申请，导致资金指标重叠。提高项目库填报质量，杜绝重复入库申请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站点达到运维考核的数量	13个	13个	15	15	
		质量指标	大气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数据准确有效	有效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时效指标	大气环境数据发布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数据采集率(%)	98%	98%	6	6	
			监测数据利用率(%)	90%	90%	7	7	
			监测数据有效率(%)	95.0%	95.0%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0	

本单位“环境监测能力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九江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实施单位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财政拨款	56	56		51.66	10	92.25	7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								
设备质保未到期，项目质保到期后及时支付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具备开展辖区内环境质量、执法、应急等监测能力。				完成一批设备及实验耗材采购，取得全员岗位证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56万元	51.66万元	20	16.1	设备质保未到期，项目质保到期后及时支付资金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仪器设备	1批	1批	7	7	
			药品、试剂等耗材	1批	1批	7	7	
			屋面防水	≥396平方米	396平方米	6	6	
		质量指标	满足日常监测需求	符合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时效指标	2023年12月	1年	1年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监测日常经费支出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为环境质量改善提供数据支撑	90%	90%	5	5	
			及时了解环境质量现状知晓率	90%	9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3.1	

本单位“环境保护执法监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保护执法监测项目							
主管部门	九江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生态环境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3	6.3	6.3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6.3	6.3	6.3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未争取到资金追加，积极争取项目资金支持，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乡镇饮用水源地、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工业排污企业、入河排污口等环境监测。			完成14个水环境重点断面监测数量、9个乡镇饮用水源地监测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8.3万元	6.3万元	20	7.95	未争取到资金追加，积极争取项目资金支持，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环境重点断面监测数量	14个	14个	10	10	
			乡镇级饮用水源地监测数量	9个	9个	10	10	
		质量指标	监测质控措施	10%	10%	10	10	
		时效指标	监测报告及时率	15天	15天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环境安全风险	安全	安全	20	2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87.95

本单位“江洲湖口水质自动站采水设施运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江洲“通口”水质自动监测站采水设施运维项目							
主管部门	九江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实际完成数	九江市生态环境局			
	年度资金总额	1.7	1.7	1.7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财政拨款	1.7	1.7	1.7	10	100	10	
	其他资金	0	0	0	-	100	-	-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采水设施有效运行，采水数据有效天数≥350天。			站点数据有效传输，数据有效率全年无异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7万元	1.7万元	20	20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水设施运行有效天数	≥350天	356天	15	15	
		质量指标	采水设施长时间故障导致水质停运被省厅通报次数	=0次	0次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维修更换耗材配件	=1次	1次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环境质量优良率	≥98%	99.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全年及时、客观、准确的反映柴桑区水环境质量状况	≥350天	356天	10	1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80%	10	8.53	部分群众认为该站点只是监测水质，对水质改善无作用，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群众知晓度。
总分						100	98.5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指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三）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抚恤（款）：反映对于各类优抚对象的支出。

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节能环保支出：反映在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包括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污染防治支出、污染减排支出等。

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反映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等方面的支出。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其他环境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环境保护管理专项业务支出。

2. 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反映政府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反映除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

督、核与辐射安全监督项目以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3. 污染防治（款）：反映政府在治理大气、水体、土壤、噪声、固体废弃物放射性物质等方面的支出。

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二氧化硫、沙尘暴、细颗粒物、二氧化碳等方面的支出。

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泊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4. 自然生态保护（款）：反映生态保护、生态修复、生物多样性保护、自然保护地等方面的支出。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反映用于生态保护、生态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5. 污染减排（款）：反映用于污染减排方面的支出。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测和信息方面的支出，包括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污染事故应急监测、污染纠纷监测等支出，监测设备购置更新支出，环境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运行、信息发布及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督监察环保法律法规、标准等执行情况的支出，行政处罚、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支出，执法装备支出，环境问题举报、环境纠纷调查处理支出，突发性污染事故预防、应急处置等支出。

其他污染减排支出（项）：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污染减排方面的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1. 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